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O HOLDINGS LIMITED

萬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28)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萬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初步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1,060萬新加坡元，而去年(「相應年度」)則錄得虧損約190萬新加坡元。

董事會認為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 (i) 僱員福利成本由相應年度約330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本年度約460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管理層於本年度增加薪金作為激勵，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業務；
- (ii) 汽車銷量減少，乃由於(a)新登記乘用車的擁車證(「擁車證」)配額減少導致擁車證價格大幅增加；及(b)新加坡政府於本年度實施提高高檔汽車進口關稅的政策；及

- (i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約640萬新加坡元，其與於二零二二年收購 Ocean Dragon Group Limited (連同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 49% 股權有關。根據董事會的評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不太可能從目標集團收回任何價值，因為本公司無法獲取其實際情況，因此於目標集團的投資將全數減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的公告。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故此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可予作出可能調整(如有)，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訂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發佈之本公司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子辰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子辰先生；非執行董事蔡丹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偉禧先生及林至穎先生。